

分享一次银行卡被冻结的经历，

去年10月份，接到朋友电话：“你把卡号给我，我还你钱”。想着能有钱收，想都没想就把一张招商银行的卡号发了过去。钱到账的时候，金额是对的，13000元，可是打款的账户并不是他本人。跟他确认以后，便没有多想。

这笔钱没有急用，便一直放在卡里。直到11月份，我想用这笔钱时才发现银行卡被冻结了。当时蒙圈了，随即拨打了银行客服，被告知“司法冻结”，但具体的还要咨询办案公安。我反应过来，是不是朋友还的那笔钱有问题，也联系了他。他说是别人欠他的货款，看着数目跟欠我的一致，就让对方直接打给我了。到这个时候我都没多想，也上头条查了相关信息，也有的朋友经历过这种情况，不去管它，自己就解冻了。至此，这件事就被我搁置了。

好景不长，该来的还是来了。12月7日，派出所直接到我们单位把我带走，就是跟这个银行卡的事情有关。被带走那阵势，相当于我是犯罪嫌疑人，除了没带手铐。警察给出的理由让我始料未及——涉嫌诈骗。在派出所一五一十的交代完所有情况后，银行卡被扣，我的行为也没有被定义为任何犯罪。

你以为事情到这里就结束了？并没有！

大概十天不到，我名下所有的银行卡全部被冻结，状态都是“不收不付”，影响有多大？我所有的工资、奖金都发不了给我，我要还的房贷也只能通过柜台现金还进去。微信支付、支付宝支付能用，但已经无法从卡里支取，还有我所有的贷款（不论是银行贷款还是支付宝花呗）都无法通过银行卡余额去还。只能在还款日当天，去柜台存钱。关键是眼看要过年了，我竟然没有收入。

我很不解的是，既然公安都没有给我定性为犯罪，我不应该受到“惩戒”（惩戒也是处罚参与诈骗犯罪的一种，其主要表现为所有银行卡“非柜”，支付宝、微信停用。我的这种情况也不同于“惩戒”）。咨询了反诈中心以后，明确了，这跟“断卡”行动有关（这里就不普及什么叫“断卡”行动了），简单来说，只要名下有银行卡涉（诈骗）案，银行由于要落实“断卡”行动的指示，会将你名下所有银行卡全部冻结。就算你没有犯罪。

我找到了区公安局反诈中心，要求他们给我开银行卡解冻证明。程序也完全没有我想象的那么简单。一般对于这种有银行卡涉案的情况，反诈中心不太愿意直接给你解决，他们要求我回单位开一个证明（形同于让单位给我做个担保），当时的顾虑还是很多的，虽然没有犯罪，但也确实是间接跟我有关，怕领导知道后影响不好。可反诈中心坚持要求我这么做，我去处理我这个案件的派出所复印了调查情况说明，然后到单位找到了领导说明情况（还好，得到了理解），顺利开出单位证明，又

去到分局开具《银行卡解冻证明》，我名下银行卡涉及四个银行，又挨个挨个去往这些银行地区支行，最后才得以解冻银行卡。

没想到，过完年后3月份，我的中信银行卡又被冻了，只不过这次是“只收不付”，还是一样的原因，银行也一样要求我出具反诈中心的证明。由于没有影响到我还贷款和工资收入、我暂时决定不要折腾了。静待案件办结吧！

在此，提醒大家，“断卡”行动，国家各部门联动，执行力度很大也很严格，一定要严格自己的用卡规范，千万不要抱侥幸心理。我这个事情没有被定性，有两个关键原因：1、我确实是不知情（我的工作性质让警察对我有好感度）2、我没有从中获取利益。

把我的经历分享给大家，借此警醒各位。